华宸未来价值先锋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0年中期报告

2020年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华宸未来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0年8月31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0 年 8 月 25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0 年 1 月 2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2 基金简介 6

2.1 基金基本情况 6

2.2 基金产品说明 6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9

2.4 信息披露方式 9

2.5 其他相关资料 9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11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1

3.2 基金净值表现 11

3.3 其他指标 12

§4 管理人报告 13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3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4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4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4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5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5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5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6

§5 托管人报告 17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17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7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7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8

6.1 资产负债表 18

6.2 利润表 19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20
6.4 报表附注.....21
§7 投资组合报告.....46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46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46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47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47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50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51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51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51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51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51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51
7.12 市场中性策略执行情况.....51
7.13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52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53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53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53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53
8.4 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53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54
§10 重大事件揭示.....55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55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55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55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55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55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55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55

10.8 其他重大事件.....56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58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58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58

§12 备查文件目录.....59

12.1 备查文件目录.....59

12.2 存放地点.....59

12.3 查阅方式.....59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华宸未来价值先锋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宸未来价值先锋
场内简称	-
基金主代码	00813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1 月 21 日
基金管理人	华宸未来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9,400,713.83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
上市日期	-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和保持流动性的基础上，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追求实现基金资产长期稳健的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策略的核心在于通过积极主动的股票选择，关注具备相对以及绝对估值优势，并具备较强盈利能力且可持续成长的价值型优秀企业，采取以合理价格买入并在基本面出现较大拐点之前持有的投资方式，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的资本增值。作为一种典型的价值股投资策略，本基金投资策略的特点在于吸收和借鉴国内外较为成熟的价值股投资经验，根据中国股票市场的特点引入相对价值的概念，并以此为依据通过各种主客观标准进行股票选择和投资组合构建，从而在降低风险的同时，提高本基金投资组合的长期超额回报。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及时跟踪市场环境变化，根据宏观经济运行态势、宏观经济政策变化、证券市场运行状况、国际市场变化情况、国际政经动态等因素的深入研究，判断证券市场的变化情况和发展趋势，综合评价各类资产的风险收益水平，制定股票、债券、现金等大类资产之间的配置比例、调整原则和调整范围。 2、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秉承价值投资理念，综合采用定性和定量的分析方法，精选价值型优秀企业，构建收益风险平衡型的股票组合，从而实现基金资产的稳定增值。 （1）价值型优秀企业的精选 本基金认为价值型优秀企业的精选，需要综合采用定

	性分析和定量研究两个方面，定性分析采取“自上而下”的行业配置策略与“自下而上”的公司基本面研究相结合的方式，定量研究则主要根据相关估值指标，通过与全市场或者同行业/板块其他公司的估值比率对比来衡量个股估值的相对高低。 1）定性分析 a.行业配置 本基金主要通过各行业景气度综合分析（包括但不限于：行业景气度、行业竞争格局、行业增长前景、行业盈利能力、行业指数市场表现等因素），就拟投资行业的投资价值进行综合评估，从而确定并主动积极调整行业配置具体比例。在行业景气分析方面，本基金将重点投资于景气度较高且具可持续性的行业；在行业竞争格局方面，本基金将重点投资于行业竞争格局优良的行业。 b.公司基本面研究 在行业配置的基础上，结合投研团队对公司的案头研究和实地调研，本基金将重点投资于满足以下标准的公司：公司品牌力突出，竞争优势突出且经营稳健，盈利能力较强或具有较好的盈利预期；财务状况运行良好，资产负债结构相对合理，财务风险较小；公司治理结构合理、管理团队相对稳定、管理规范、具有清晰的长期愿景与企业文化、信息透明。 2）定量分析 定量分析主要根据相关估值指标，通过与全市场或者同行业/板块其他公司的估值比率对比来衡量个股估值的相对高低。本基金将根据上市公司的行业特性及公司本身的特点，选择合适的股票估值方法。可供选择的估值方法包括市盈率法（P/E）、市净率法（P/B）、市盈率－长期成长法（PEG）、企业价值/销售收入(EV/SALES)、企业价值/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法（EV/EBITDA）、自由现金流贴现模型（FCFF，FCFE）或股利贴现模型（DDM）等。通过估值水平分析，基金管理人力争发掘出价值低估或估值合理的股票。此外，本基金还将通过深入分析公司的业绩增长潜力，以发展的眼光对企业进行动态估值，判断不同时点估值的合理性。 （2）股票组合的构建与调整 本基金在定性的行业分析、个股基本面分析和定量的估值水平分析基础上，进行股票组合的构建。当行业、公司的基本面、股票的估值水平出现较大变化时，本基金将对股票组合适时进行动态调整，力争获得收益与风险的动态平衡，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的资本增值。

	3、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固定收益类资产的主要目的是在股票市场风险显著增大时，充分利用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投资机会，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并有效降低基金的整体投资风险。本基金在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投资上，将采用自上而下的投资策略，通过对未来利率趋势预期、收益率曲线变动、收益率利差和公司基本面的分析，积极投资，获取超额收益： （1）利率趋势预期 准确预测未来利率趋势能为债券投资带来超额收益。本基金将密切关注宏观经济运行状况，通过全面分析货币政策、财政政策和汇率政策变化情况，力争把握未来利率走势，在预期利率下降时加大债券投资久期，在预期利率上升时适度缩小久期，规避利率风险，增加投资收益，创造长期稳定投资回报。 （2）收益率曲线变动分析 收益率曲线反映了债券期限同收益率之间的关系。公司研究部门将通过预测以及分析收益率曲线的变化情况，及时提示投资部门调整债券投资组合长短期品种的比例，从而获得投资收益。 （3）收益率利差分析 在预测和分析同一市场不同板块之间（比如国债与金融债券）、不同市场的同一品种、不同市场的不同板块之间的收益率利差基础上，投资部门采取积极策略选择合适品种进行交易来获取投资收益。 （4）公司基本面分析 公司基本面分析是公司债(包括可转债)投资决策的重要决定因素。研究部门对发行债券公司的基本面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财务经营状况、运营能力、管理层信用度、所处行业竞争状况等因素）进行“质”和“量”的综合分析，并结合实际调研结果，准确评价该公司债券的信用风险程度，作出投资价值判断。对于可转债，通过判断正股的价格走势及其与可转换债券间的联动关系，从而取得转债购入价格优势或进行市场价差间的套利交易。 （5）可转换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积极关注包括可转换债券和可交换债券等的投资机会，将在对可转换债券和可交换债券条款以及发行人基本面要素进行深入研究的基础上，通过积极主动管理，获得超额收益： 1）普通可转换债券：可转债是一种含权债券，它同时具备了普通股票所不具备的债性和普通债券所不具备的股性。在投资过程中，本基金将综合运用相对价值分析和价值发现、可转换债券条款博弈策略、可转换

	债券转股策略； 2）可交换债券：可在换股期间用于交换股票，重点在于交换的股票是发行人持有的上市公司的存量股票；在投资过程中，本基金将主要关注对应标的公司的基本面价值分析以及对于其债券投资价值的分析。 4、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将综合运用久期管理、收益率曲线、个券选择和把握市场交易机会等积极策略，在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基础上，通过信用研究和流动性管理，选择经风险调整后相对价值较高的品种进行投资，以期获得长期稳定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75%+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2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混合型基金，风险水平和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华宸未来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宋小龙	武书雯
	联系电话	021-26066866	0531-68889449
	电子邮箱	songxl@hcmiraefund.com	wusw@zts.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9200699	95538
传真		021-65870287	0531-68889445
注册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四川北路 859 号中信广场 1608 室	山东省济南市经七路 86 号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四川北路 859 号中信广场 1608 室	山东省济南市经七路 86 号证券大厦 10 楼 1006 室
邮政编码		200085	250001
法定代表人		赵澍堂	李玮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hcmirae.com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华宸未来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虹口区四川北路 859 号中信广场 1608 室
会计师事务所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00 号环球金融中心 50 楼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20 年 1 月 21 日 - 2020 年 6 月 30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801,120.75
本期利润	6,699,195.78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236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12.29%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8.32%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0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4,786,213.8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832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0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18.32%

注：1、上述财务指标采用的计算公式，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 号〈主要财务指标的计算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等相关法规。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以上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申购赎回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4、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期末余额和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期末余额的孰低数。表中的"期末"均指报告期最后一个自然日，无论该日是否为开放日或交易所的交易日。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13.63%	1.40%	5.48%	0.67%	8.15%	0.73%
过去三个月	23.35%	1.18%	9.34%	0.67%	14.01%	0.5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8.32%	0.99%	0.01%	1.18%	18.31%	-0.19%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期为 2020 年 1 月 21 日。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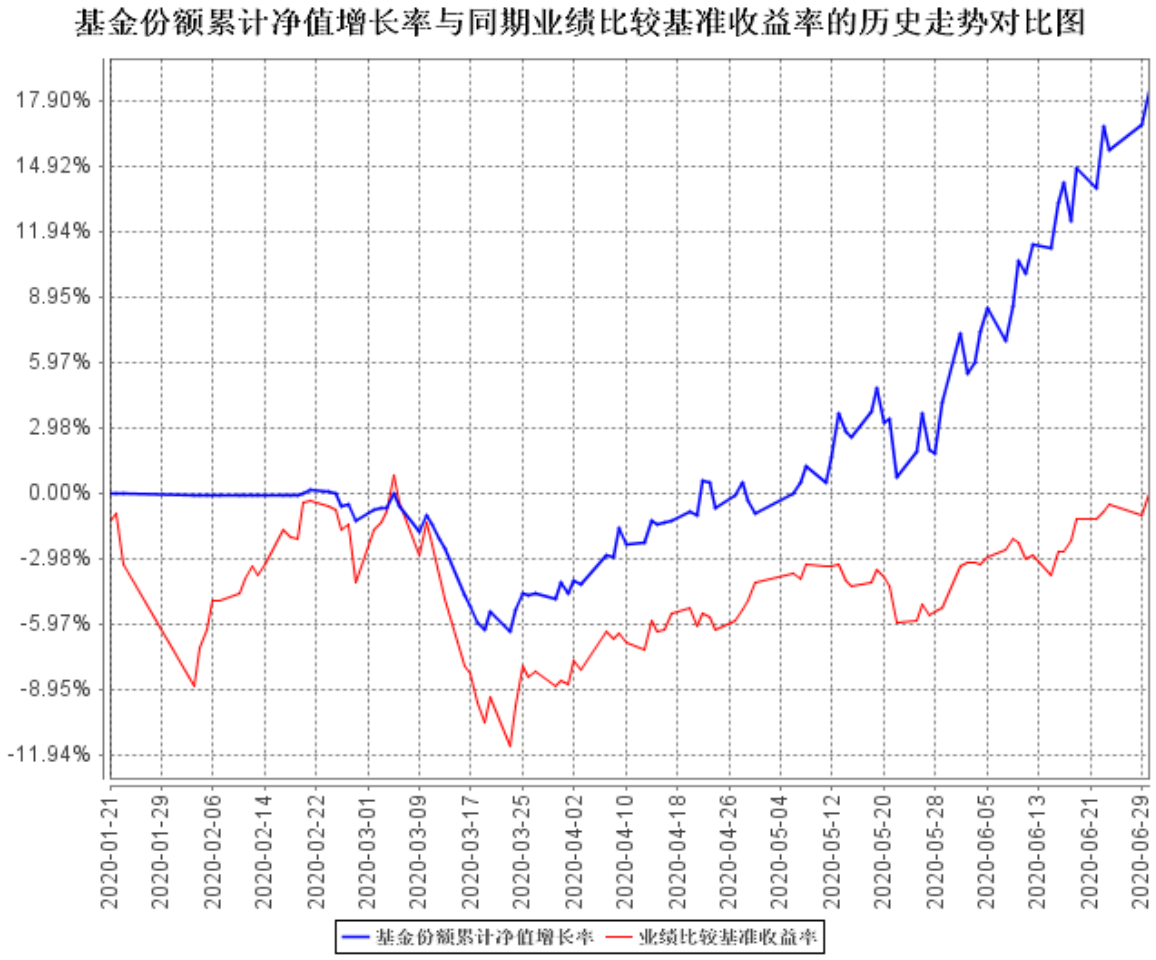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75%+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25%；

2、本基金合同生效日期为 2020 年 1 月 21 日，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

3、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截至本报告期末建仓期未结束。

3.3 其他指标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华宸未来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经证监许可[2012]370 号文批准于 2012 年 6 月 20 日成立。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股东由华宸信托有限责任公司、韩国未来资产基金管理公司、咸阳长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组成，公司性质为中外合资企业。公司注册资本 2 亿元人民币。公司秉承“规范创造价值，创新推动成长”的经营理念，贯彻投资人利益优先原则，树立长期价值投资理念，专心致力于细分市场的经营战略，从公司品牌、运行机制、企业文化和团队建设等方面构筑公司核心竞争力，努力做到“沉得下来不浮躁，专得下去不浮浅”，将公司打造成为受尊重的资产管理人。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管理 2 只开放式基金：华宸未来稳健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宸未来价值先锋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独孤南薰	权益投资总监	2020 年 1 月 21 日	-	17	美国西北大学经济学学士，具有证券投资基金从业资格。2003 年 10 月起曾在台湾凯基证券上海研究部、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研究员、高级研究员等职。2013 年 4 月加入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担任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投资经理。2016 年 4 月至 2018 年 9 月担任太平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 年 10 月加入华宸未来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20 年 1 月起任华宸未来价值先锋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4.1.3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基金经理未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本基金管理人通过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内部管理，规范基金运作。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没有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及公司内部相关制度规定，从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事后监控等环节严格把关，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个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未发现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存在非公平交易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未发生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的情形，未发生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形。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0 年 1 季度，股市前期受基本面向好影响，出现了较大的机构性机会。但是之后，由于受新冠疫情影响，出现了较大的波动。本基金在成立之后，通过对新冠疫情及其造成的对于经济的影响，进行密切跟踪和研究，以低仓位进行投资，并且着重于防御性板块，体现了较好地抗跌性。

2020 年 2 季度，受到国内疫情控制以及复工复产等利好因素影响，市场出现了比较好的反弹机会。本基金精选了业绩确定强的投资板块和个股，取得了相对较好的收益。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1832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8.32%，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0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下半年，疫情反复，中美关系扰动以及其他次生风险仍可能对市场产生阶段性干扰，但管理人认为 A 股结构性上涨行情仍然不会改变。首先，在本次疫情后，政府放弃了过去依靠地产加基建的强刺激手段，而新兴消费，信息化，服务业等成为推动经济发展的动力。其次，当前市场回购利率仅在 2%左右，无风险利率在低位徘徊，且政府坚持“房住不炒”的基调不变，居民资产配置会越来越向权益类资产倾斜。最后，随着 A 股国际化程度的不断加深和海外资金的不断涌入，股市的流动性仍然比较充裕。

具体到投资上，下半年比较看好 1）以内需为主，重点是上半年已经有所表现的医药，食品饮料等行业；2）估值总体仍不高，下半年复苏可能仍会深化的部分泛消费板块，如汽车及零部件，家电，轻工家居，传媒互联网等；3）科技及先进制造等“新”经济板块，包括 5G 半导体，国产软硬件替代，新能源汽车及光伏新材料等。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本公司制订的《基金会计制度》、《基金会计管理制度》、《证券投资基金估值制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效地控制基金估值流程。

在每个估值日，本基金管理人按照最新的会计准则、业务指引、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投资品种进行估值，确定证券投资基金的份额净值。基金管理人对基金资产进行估值后，将估值结果发送基金托管人。基金托管人按基金合同规定的估值方法、时间、程序进行复核，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依据本基金合同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予以对外公布。

本基金管理人设立估值委员会，由总经理、督察长、基金事务部负责人、研究发展部负责人、投资部门负责人、产品管理部负责人、风险管理部负责人、监察稽核部负责人、信息技术部负责人等相关专业人士组成。估值委员会专门负责基金估值工作，直接向公司管理层负责，在确定公司旗下基金的估值方法、估值模型选择、估值模型假设及估值政策和程序的建立等方面为公司管理层提供参考意见，为业务部门的操作提供指导意见并对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在发生了影响估值政策和程序的有效性及适用性的情况后或基金资产在采用新投资策略和新品种时，估值委员会应评价现有估值政策和程序的适用性，并在不适用的情况下，及时召开估值委员会修订相关估值方法，以确保其持续适用。涉及估值政策的变更均须经估值委员会决议批准后执行。

上述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重大利益冲突。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无。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报告期内，本托管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尽职尽责地履行了托管人应尽的义务，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利润分配、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认真复核了本基金 2020 年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会计报表、投资组合报告、基金份额变动情况等内容，认为其真实、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华宸未来价值先锋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 2020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0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6.4.7.1	2,397,477.85	-
结算备付金		196,743.71	-
存出保证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33,579,065.77	-
其中：股票投资		32,778,665.77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800,400.00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6.4.7.5	8,763.81	-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31,795.31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6	-	-
资产总计		36,213,846.45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20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383,439.55	-
应付赎回款		851,611.66	-
应付管理人报酬		46,499.31	-
应付托管费		7,749.89	-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6.4.7.7	61,292.61	-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8	77,039.58	-
负债合计		1,427,632.60	-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6.4.7.9	29,400,713.83	-
未分配利润	6.4.7.10	5,385,500.02	-
所有者权益合计		34,786,213.85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6,213,846.45	-

注：1、报告截止日 2020 年 6 月 30 日，基金份额净值 1.1832 元，基金份额总额 29,400,713.83 份。

2、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 2020 年 1 月 21 日生效，无上年度末可比数据。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华宸未来价值先锋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0 年 1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20 年 1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一、收入		7,354,711.99	-
1.利息收入		115,441.78	-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1	36,846.13	-
债券利息收入		1,232.88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77,362.77	-
证券出借利息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449,681.10	-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2	-689,409.67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3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3.5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4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5	-	-
股利收益	6.4.7.16	239,728.57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7	7,500,316.53	-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8	188,634.78	-
减：二、费用		655,516.21	-
1．管理人报酬	6.4.10.2.1	364,198.61	-
2．托管费	6.4.10.2.2	60,699.78	-
3．销售服务费	6.4.10.2.3	-	-
4．交易费用	6.4.7.19	155,304.16	-
5．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税金及附加		-	-
7．其他费用	6.4.7.20	75,313.66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699,195.78	-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99,195.78	-

注：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 2020 年 1 月 21 日生效，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华宸未来价值先锋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0 年 1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 年 1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84,464,016.34	-	84,464,016.34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6,699,195.78	6,699,195.78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55,063,302.51	-1,313,695.76	-56,376,998.27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232,764.72	53,295.77	2,286,060.49
2.基金赎回款	-57,296,067.23	-1,366,991.53	-58,663,058.76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9,400,713.83	5,385,500.02	34,786,213.85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	-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	-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其中：1.基金申购款	-	-	-
2.基金赎回款	-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	-

注：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 2020 年 1 月 21 日生效，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 至 -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宋小龙	宋小龙	陈婉琪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华宸未来价值先锋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892 号文《关于准允华宸未来价值先锋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的核准，由基金管理人华宸未来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募集。基金合同于 2020 年 1 月 21 日正式生效。首次设立募集规模为 84,445,945.38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及注册登记机构为华宸未来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在申购时收取申购费，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公开发行的次级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政府支持债券、地方政府债券、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债券)、债券回购、资产支持证券、同业存单、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存款）、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60%-95%，本基金持有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如果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75%+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25%。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对于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修订并发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制定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3 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及其他中国证监会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列报。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上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6.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基金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依照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和其他相关规定所厘定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6.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期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系自 2020 年 1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6.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本基金的金融资产（或负债），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资产）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资产分类

本基金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贷款和应收款项；

本基金目前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为债券投资和股票投资；

本基金目前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贷款和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各类应收款项等。

(2) 金融负债分类

本基金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归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本基金目前持有的金融负债均划分为其他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项和各类应付款项等。

6.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初始确认：本基金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应收款项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后续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在持有该类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应当确认为当期收益。每日，本基金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应收款项及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当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将终止确认；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将终止确认；

处置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应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金融资产转移：本基金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6.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基金持有的金融工具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照估值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市价作为公允价值；估值日无市价，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如估值日无市价，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了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等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

(2)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

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基金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同时本基金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基金份额拆分引起的实收基金份额变动于基金份额拆分日根据拆分前的基金份额数及确定的拆分比例计算认列。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份额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6.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和未实现损益平准金。已实现损益平准金指根据交易申请日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损益平准金指根据交易申请日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未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进行确认和计量，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

6.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1)存款利息收入按存款的本金与适用的利率逐日计提的金额入账。若提前支取定期存款，按协议规定的利率及持有期重新计算存款利息收入，并根据提前支取所实际收到的利息收入与账面已确认的利息收入的差额确认利息损失，列入利息收入减项，存款利息收入以净额列示；

(2)债券利息收入按债券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或内含票面利率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在债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

(3)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按证券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资产支持证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在证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

(4)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及实际利率（当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时，也可以用合同利率），在回购期内逐日计提；

(5) 股票投资收益/(损失)于卖出股票成交日确认，并按卖出股票成交金额与其成本的差额入账；

(6) 债券投资收益/（损失）于成交日确认，并按成交总额与其成本、应收利息的差额入账；

(7)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损失)于成交日确认，并按成交总额与其成本、应收利息的差额入账；

(8) 衍生工具收益/（损失）于卖出权证成交日确认，并按卖出权证成交金额与其成本的差额入账；

(9) 股利收益于除息日确认，并按上市公司宣告的分红派息比例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入账；

(1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系本基金持有的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等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11)其他收入在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给对方，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金额可以可靠计量的时候确认。

6.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费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5%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本基金的基金托管费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5%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按到期应付或实际支付的金额与初始确认金额的差额，在回购期内以实际利率法逐日确认，直线法与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支出差异较小的可采用直线法。

其他费用根据相关法规及协议的规定，按实际支出金额列入或摊入当期基金费用。

6.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1、本基金在符合基金法定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可进行收益分配，具体分红方案见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运作情况届时不定期发布的相关分红公告，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3 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2、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

3、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4、本基金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5、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6.4.4.12 分部报告

无。

6.4.4.1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6.4.6 税项

6.4.6.1 印花税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 2008 年 4 月 24 日起，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由原先的 3‰调整为 1‰；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 2008 年 9 月 19 日起，调整由出让方按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缴纳印花税，受让方不再征收，税率不变；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因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而发生的股权转让，暂免征收印花税。

6.4.6.2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36 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增值税试点的通知》的规定，经国务院批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金

融业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46 号文《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质押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及持有政策性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70 号文《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买断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同业存款、同业存单以及持有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140 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本基金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56 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运营本基金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6.4.6.3 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维护建设税暂行条例（2011 年修订）》、《征收教育费附加的暂行规定（2011 年修订）》及相关地方教育附加的征收规定，凡缴纳消费税、增值税、营业税的单位和个人，都应当依照规定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除按照相关规定缴纳农村教育事业费附加的单位外）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6.4.6.4 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 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4 年 1 月 1 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 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6.4.6.5 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32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8 年 10 月 9 日起，对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2]85 号文《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5]101 号文《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5 年 9 月 8 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	2,397,477.85
定期存款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合计：	2,397,477.85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 年 6 月 30 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25,277,309.24	32,778,665.77	7,501,356.53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801,440.00	800,400.00	-1,040.00
	银行间市场	-	-	-
	合计	801,440.00	800,400.00	-1,040.00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26,078,749.24	33,579,065.77	7,500,316.53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断式逆回购交易取得的债券。

6.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 年 6 月 30 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143.70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88.60
应收债券利息	8,531.51
应收资产支持证券利息	-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
应收申购款利息	-
应收黄金合约拆借孳息	-
应收出借证券利息	-
其他	-
合计	8,763.81

6.4.7.6 其他资产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6.4.7.7 应付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 年 6 月 30 日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61,292.61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
合计	61,292.61

6.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 年 6 月 30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2,125.92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预提费用	74,913.66
合计	77,039.58

6.4.7.9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 年 1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	84,464,016.34	84,464,016.34
本期申购	2,232,764.72	2,232,764.72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57,296,067.23	-57,296,067.23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变动份额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29,400,713.83	29,400,713.83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金）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金）额。

6.4.7.10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基金合同生效日	-	-	-
本期利润	-801,120.75	7,500,316.53	6,699,195.78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988,707.25	-2,302,403.01	-1,313,695.76
其中：基金申购款	-66,492.18	119,787.95	53,295.77
基金赎回款	1,055,199.43	-2,422,190.96	-1,366,991.53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187,586.50	5,197,913.52	5,385,500.02

6.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 年 1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33,999.05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2,802.13
其他	44.95
合计	36,846.13

注：表中“其他”为直销申购款利息收入。

6.4.7.12 股票投资收益

6.4.7.12.1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 年 1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51,735,743.57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52,425,153.24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689,409.67

6.4.7.13 债券投资收益

6.4.7.13.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债券投资收益。

6.4.7.13.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6.4.7.13.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6.4.7.13.4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6.4.7.13.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4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4.1 贵金属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4.2 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6.4.7.14.3 贵金属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贵金属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6.4.7.14.4 贵金属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贵金属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6.4.7.15 衍生工具收益

6.4.7.15.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衍生工具投资。

6.4.7.15.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衍生工具收益。

6.4.7.16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 年 1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239,728.57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合计	239,728.57

6.4.7.1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0 年 1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1.交易性金融资产	7,500,316.53
——股票投资	7,501,356.53
——债券投资	-1,04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合计	7,500,316.53

6.4.7.18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 年 1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188,634.78
合计	188,634.78

6.4.7.19 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 年 1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155,304.16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
交易基金产生的费用	-
其中：申购费	-
赎回费	-
合计	155,304.16

6.4.7.20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 年 1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审计费用	23,410.62
信息披露费	51,503.04
证券出借违约金	-
其他	400.00
合计	75,313.66

注："其他"为证券账户开户费。

6.4.7.21 分部报告

无。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重大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日，本基金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华宸未来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注册登记机构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华宸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咸阳长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韩国未来资产基金管理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上海华宸未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注：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0年1月2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9,438,206.05	100.00%	-	-

注：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 2020 年 1 月 21 日生效，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6.4.10.1.2 债券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0年1月2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	801,440.00	100.00%	-	-

注：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 2020 年 1 月 21 日生效，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6.4.10.1.3 债券回购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0年1月2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回购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回购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中泰证券股份有	304,000,000.00	100.00%	-	-

注：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 2020 年 1 月 21 日生效，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6.4.10.1.4 权证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6.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0年1月2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6月30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2,084.39	100.00%	61,292.61	100.00%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	-	-	-	-

注：1、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 2020 年 1 月 21 日生效，无上年度末可比数据。

2、上述佣金按市场佣金率计算。

3、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等。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 年 1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364,198.61	-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29,114.77	-

注：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1.5%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1.5%÷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由基金托管人根据基金管理人的划款指令于次月首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支付日期顺延。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年1月2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60,699.78	-

注：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25%÷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由基金托管人根据基金管理人的划款指令于次月首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支付日期顺延。

6.4.10.2.3 销售服务费

注：本基金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与关联方进行的银行间同业市场债券（含回购）交易。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无。

6.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无。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20 年 1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1 月 21 日 ）持有的基金份额	10,000,350.00	-
报告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10,000,350.00	-
报告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0.00	-
报告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0.00	-
减：报告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0.00	-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10,000,350.00	-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34.0140%	-

注：1、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含转换转入份额，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含转换转出份额。

2、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费率按照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规定的确定，符合公允性要求。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无。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在承销期内直接购入关联方承销证券。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6.4.12 期末（ 2020 年 6 月 30 日 ）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而流通受限的证券。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暂时停牌而流通受限的股票。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无。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政策和程序来识别及分析这些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内部控制流程，通过可靠的管理及信息系统持续监控上述各类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管理、全员风险管理，公司构建了分工明确、相互协作、彼此制约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体系。董事会负责公司整体经营风险的管理，对公司建立风险管理体系和维持其有效性承担最终责任。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协助董事会进行风险管理，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起草公司风险管理战略，审议、监督、检查、评估公司经营管理与受托投资的风险控制状况。管理层负责落实董事会拟定的风险管理政策，并对风险控制的有效执行承担责任。公司内设风险控制委员会，协助管理层进行风险控制，风险控制委员会负责组织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确定风险管理原则、目标和方法，审议风险管理制度和流程，指导重大风险事件的处理。督察长负责监督检查公司风险管理工作的执行情况，评价公司内部风险控制制度的合法性、合规性和有效性，并向董事会报告。公司各部门是风险控制措施的执行部门，负责识别和控制业务活动中潜

在风险，做好风险的事先防范与控制，作为一线责任人将风险控制在最小范围内。同时，公司设立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两者依各自职能对公司运作各环节的各类风险进行监控与分析，并向管理层汇报。

本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同时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活期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人中泰证券的账户，与该机构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并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管理人未能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支付投资者赎回款项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基金份额持有人随时可以赎回其持有的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市场交易不活跃所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有关法规的要求建立健全开放式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内部控制体系，审慎评估各类资产的流动性，针对性制定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

动性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采用监控基金组合资产持仓集中度指标、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流动性受限资产比例、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以及压力测试等方式防范流动性风险，并于开放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监控，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确保本基金资产的变现能力与投资者赎回需求的匹配与平衡。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本基金所持证券均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因此，除在 6.4.12 列示的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外，本期末本基金持有的证券均能及时变现。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资产的公允价值。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无重大流动性风险。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基金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生息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部分应收申购款及债券投资等。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0 年 6 月 30 日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2,397,477.85	-	-	-	-	-	2,397,477.85
结算备付金	196,743.71	-	-	-	-	-	196,743.7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800,400.00	-	-	32,778,665.77	33,579,065.77
应收利息	-	-	-	-	-	8,763.81	8,763.81
应收申购款	-	-	-	-	-	31,795.31	31,795.31
资产总计	2,594,221.56	-	800,400.00	-	-	32,819,224.89	36,213,846.45
负债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	-	383,439.55	383,439.55
应付赎回款	-	-	-	-	-	851,611.66	851,611.66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46,499.31	46,499.31
应付托管费	-	-	-	-	-	7,749.89	7,749.89
应付交易费用	-	-	-	-	-	61,292.61	61,292.61
其他负债	-	-	-	-	-	77,039.58	77,039.58
负债总计	-	-	-	-	-	1,427,632.60	1,427,632.60
利率敏感度缺口	2,594,221.56	-	800,400.00	-	-	-31,391,592.29	34,786,213.85
上年度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资产总计	-	-	-	-	-	-	-
负债							
负债总计	-	-	-	-	-	-	-
利率敏感度缺口	-	-	-	-	-	-	-

注：1、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 2020 年 1 月 21 日生效，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2、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进行了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影响生息资产公允价值的其他变量不变，仅利率发生变动；		
	利率变动范围合理。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0 年 6 月 30 日 ）	上年度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
	基准点利率增加 0.1%	-414.45	-
	基准点利率减少 0.1%	414.45	

注：1、上表为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为交易而持有的债券公允价值的变动将对基金净值产生的影响；

2、本期末时间为 2020 年 6 月 30 日；

3、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6.4.13.4.2 外汇风险

本基金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外汇风险。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基金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主要系市场价格风险。市场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股票和债券，所面临的最大市场价格风险由所持有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决定。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市场价格风险。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32,778,665.77	94.23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	800,400.00	2.30	-	-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33,579,065.77	96.53	-	-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基金的市场价格风险主要源于市场的系统性风险，即与基金的贝塔系数紧密相关； 以下分析，除业绩比较基准发生变动，其他影响基金资产公允价值的风险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0 年 6 月 30 日 ）	上年度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
	业绩比较基准增加 1%	139,100.63	-
	业绩比较基准减少 1%	-139,100.63	

注：1、本基金管理人运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对本基金的市场价格风险进行分析。上表为市场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业绩比较基准所对应的市场组合的价格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基金净值产生的影响；

2、本期末时间为 2020 年 6 月 30 日；

3、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6.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公允价值

(a)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b)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 2020 年 0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 0.00 元，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 33,579,065.77

元，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为 0.00 元。

(ii)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债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iii)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c)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d)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2) 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2,778,665.77	90.51
	其中：股票	32,778,665.77	90.51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800,400.00	2.21
	其中：债券	800,400.00	2.21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594,221.56	7.16
8	其他各项资产	40,559.12	0.11
9	合计	36,213,846.45	100.00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25,276,113.77	72.66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1,283,800.00	3.69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640,000.00	1.84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5,578,752.00	16.04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32,778,665.77	94.23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沪港通投资股票。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661	长春高新	7,900	3,438,870.00	9.89
2	600519	贵州茅台	2,000	2,925,760.00	8.41
3	000858	五 粮 液	15,000	2,566,800.00	7.38
4	300143	盈康生命	145,300	2,423,604.00	6.97
5	300142	沃森生物	42,700	2,235,772.00	6.43
6	600809	山西汾酒	14,000	2,030,000.00	5.84
7	300653	正海生物	23,300	1,799,226.00	5.17
8	002475	立讯精密	34,059	1,748,929.65	5.03
9	600380	健康元	106,888	1,735,861.12	4.99
10	002557	洽洽食品	31,000	1,679,890.00	4.83
11	600763	通策医疗	10,000	1,667,700.00	4.79
12	002880	卫光生物	23,800	1,586,984.00	4.56
13	603456	九洲药业	58,100	1,574,510.00	4.53
14	300347	泰格医药	14,600	1,487,448.00	4.28
15	603707	健友股份	22,300	1,439,911.00	4.14
16	603719	良品铺子	17,500	1,283,800.00	3.69
17	000011	深物业Ａ	40,000	640,000.00	1.84
18	002832	比音勒芬	30,000	513,600.00	1.48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858	五粮液	3,373,796.00	9.70
2	600519	贵州茅台	2,870,246.00	8.25
3	600380	健康元	2,627,877.72	7.55
4	000661	长春高新	2,447,036.00	7.03
5	002332	仙琚制药	2,125,042.00	6.11
6	601231	环旭电子	2,096,518.00	6.03
7	300143	盈康生命	1,907,586.10	5.48
8	002475	立讯精密	1,853,387.20	5.33
9	001914	招商积余	1,715,583.00	4.93
10	300142	沃森生物	1,708,372.40	4.91
11	600966	博汇纸业	1,668,312.00	4.80
12	603369	今世缘	1,667,110.00	4.79
13	603456	九洲药业	1,616,159.00	4.65
14	600809	山西汾酒	1,574,235.00	4.53
15	600763	通策医疗	1,555,869.00	4.47
16	000860	顺鑫农业	1,554,505.80	4.47
17	002557	洽洽食品	1,540,087.00	4.43
18	000672	上峰水泥	1,525,740.00	4.39
19	000034	神州数码	1,508,222.00	4.34
20	603719	良品铺子	1,488,250.00	4.28
21	600703	三安光电	1,441,572.26	4.14
22	603697	有友食品	1,401,562.00	4.03
23	600009	上海机场	1,394,600.00	4.01
24	300653	正海生物	1,364,025.00	3.92
25	300347	泰格医药	1,335,177.00	3.84
26	603707	健友股份	1,310,763.00	3.77
27	600183	生益科技	1,290,713.00	3.71
28	000739	普洛药业	1,289,070.00	3.71
29	603187	海容冷链	1,275,204.00	3.67
30	002847	盐津铺子	1,255,487.00	3.61
31	002507	涪陵榨菜	1,224,306.00	3.52
32	002880	卫光生物	1,213,770.00	3.49
33	300636	同和药业	1,208,637.00	3.47
34	002242	九阳股份	1,195,124.00	3.44
35	600585	海螺水泥	1,165,313.00	3.35
36	000733	振华科技	1,056,355.00	3.04

37	603043	广州酒家	940,480.00	2.70
38	000568	泸州老窖	899,243.00	2.59
39	601155	新城控股	863,334.00	2.48
40	002352	顺丰控股	856,653.00	2.46
41	000596	古井贡酒	842,080.00	2.42
42	000651	格力电器	806,411.00	2.32
43	603259	药明康德	804,522.00	2.31
44	002912	中新赛克	802,000.00	2.31
45	600383	金地集团	790,063.00	2.27
46	000656	金科股份	736,865.00	2.12
47	000063	中兴通讯	732,708.00	2.11
48	601318	中国平安	711,409.00	2.05
49	000333	美的集团	707,593.68	2.03
50	300451	创业慧康	703,206.02	2.02

注：买入包括二级市场上主动的买入、新股、配股、债转股、换股及行权等获得的股票，买入金额按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332	仙琚制药	2,719,938.00	7.82
2	001914	招商积余	1,968,436.00	5.66
3	601231	环旭电子	1,919,870.00	5.52
4	603369	今世缘	1,843,192.00	5.30
5	600966	博汇纸业	1,776,925.41	5.11
6	002847	盐津铺子	1,618,794.00	4.65
7	600703	三安光电	1,548,770.90	4.45
8	000672	上峰水泥	1,468,146.00	4.22
9	603697	有友食品	1,398,468.00	4.02
10	000860	顺鑫农业	1,393,135.80	4.00
11	300636	同和药业	1,366,354.00	3.93
12	600009	上海机场	1,318,023.00	3.79
13	002242	九阳股份	1,316,800.00	3.79
14	603187	海容冷链	1,305,945.00	3.75
15	600380	健康元	1,295,738.00	3.72
16	002507	涪陵榨菜	1,293,600.00	3.72

17	000034	神州数码	1,259,635.38	3.62
18	000739	普洛药业	1,243,009.00	3.57
19	600183	生益科技	1,154,800.00	3.32
20	600585	海螺水泥	1,149,866.00	3.31
21	000858	五粮液	1,138,202.00	3.27
22	000733	振华科技	938,167.00	2.70
23	002352	顺丰控股	879,840.00	2.53
24	603043	广州酒家	852,358.00	2.45
25	603259	药明康德	786,382.00	2.26
26	000063	中兴通讯	753,364.00	2.17
27	000568	泸州老窖	749,489.00	2.15
28	300451	创业慧康	725,241.00	2.08
29	000596	古井贡酒	717,733.00	2.06
30	601155	新城控股	709,659.00	2.04
31	600519	贵州茅台	705,459.00	2.03
32	000651	格力电器	700,935.00	2.01

注：卖出包括二级市场上主动的卖出、换股、要约收购、发行人回购及行权等减少的股票，卖出金额按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77,702,462.48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51,735,743.57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800,400.00	2.30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800,400.00	2.30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627	20 国债 01	8,000	800,400.00	2.30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合约。

7.10.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注：无。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合约。

7.1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合约。

7.11.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合约。

7.12 市场中性策略执行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执行市场中性策略。

7.13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3.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末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3.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本基金管理人从制度和流程上要求股票必须先入库再买入。

7.13.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8,763.81
5	应收申购款	31,795.31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40,559.12

7.13.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可转换债券。

7.13.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7.13.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414	71,016.22	10,000,350.00	34.01%	19,400,363.83	65.99%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6,445,793.98	21.9239%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10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100

8.4 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000,350.00	34.01	10,000,350.00	34.01	三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10,000,350.00	34.01	10,000,350.00	34.01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1 月 21 日 ）基金份额总额	84,464,016.34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申购份额	2,232,764.72
减: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赎回份额	57,296,067.23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9,400,713.83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无重大人事变动。

（2）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为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更换会计师事务所。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任何稽查或处罚。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129,438,206.05	100.00%	92,084.39	100.00%	-

注：1、基金选择代理证券买卖的证券经营机构并租用其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为：该证券经营机构资历雄厚，信誉良好，注册资本不少于 3 亿元人民币；财务状况良好，经营行为规范，最近一年未发生重大违规行为而受到有关管理机关的处罚；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并能满足基金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

符合代理本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要，并能为本基金提供全面的信息服务；研究实力较强，有固定的研究机构和专门研究人员，能及时、定期、全面地为本基金提供宏观经济、行业情况、市场走向、个股分析的研究报告及周到的信息服务，并能根据基金投资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题研究报告；

2、基金租用专用交易单元的程序：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上述标准考察证券经营机构，考察结果经公司领导审批后，与被选中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券商交易单元租用协议》并办理基金专用交易单元租用手续；交易单元租用协议期限为一年，到期后若双方没有异议可自动延期一年；

3、报告期内证券公司基金专用交易单元的变更情况：无。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01,440.00	100.00%	304,000,000.00	100.00%	-	-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华宸未来价值先锋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本公司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0 年 1 月 16 日
2	华宸未来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北京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本公司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0 年 1 月 17 日
3	华宸未来价值先锋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上海证券报、本公司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0 年 1 月 22 日
4	华宸未来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春节假期延长期间调整公司公募基金开放时间等相关事宜的公告	本公司网站	2020 年 1 月 31 日
5	华宸未来价值先锋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首次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本公司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0 年 2 月 14 日

6	华宸未来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本公司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0 年 2 月 20 日
7	华宸未来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宸未来价值先锋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开展直销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本公司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0 年 4 月 20 日
8	华宸未来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终止泰诚财富基金销售（大连）有限公司办理相关销售业务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本公司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0 年 4 月 21 日
9	华宸未来价值先锋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0 年第 1 季度报告	本公司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0 年 4 月 22 日
10	华宸未来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全部基金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20 年 4 月 22 日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00512-20200630	10,000,350.00	0.00	0.00	10,000,350.00	34.01%
个人	-	-	-	-	-	-	-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由于存在上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存在以下特有风险：（1）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投资者大额赎回导致的基金净值波动风险；（2）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投资者大额赎回导致的流动性风险；（3）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投资者大额赎回导致的巨额赎回风险。 上述报告期内机构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超过 20%的情况，为本基金基金管理人使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份额的情况，持有期限不少于 3 年。因此不存在上述特有风险。							

注：本年度管理人旗下所管理的产品，作为一致行动人进行合并计算。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批准本基金设立的文件；

2、《华宸未来价值先锋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华宸未来价值先锋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华宸未来价值先锋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准文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6、本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的各项公告原件。

12.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登陆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站（http://www.hcmirae.com)查阅，或在营业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办公场所免费查询。

华宸未来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8 月 31 日